**加入平台常见问题**

**一、征信中心组织建设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的宗旨是什么？**

平台作为人民银行总行指导建设的服务于中小企业融资的金融基础设施，利用在动产融资登记公示系统和征信系统建设中建立的公信力和经验，为应收账款融资交易主体提供信息服务，旨在促进应收账款融资业务中多方参与机构的信息合作，提高市场效率，推动应收账款融资发展与创新；让更多的企业和账款参与交易；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

1. **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的服务功能有哪些？**

 平台的服务功能是集聚应收账款参与各方、沟通应收账款融资相关信息、促成应收账款融资交易的达成，具体通过参与机构对账款信息的上传与确认、有效融资需求和融资意向的传递与反馈、融资成交信息的发送、应收账款转让/质押通知的发送、代理应收账款转让和质押登记以及代理企业信用报告查询等服务环节实现。

**三、哪些机构可以加入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

有应收账款融资需求的企业、依法可以开展应收账款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都可以加入平台。平台主要参与主体包括应收账款债权人、应收账款债务人、资金提供方三类。应收账款债权人是指因出售货物、提供服务或设施而获得的要求义务人支付对价款的权利人，在平台中为转让或质押其享有的应收账款债权，向资金提供方提出融资请求的机构；应收账款债务人即应收账款的付款义务人，包括供应链核心大企业等；资金提供方指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可以开展应收账款质押或转让融资业务的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商业保理公司及其他机构。

**四、如何加入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

拟加入平台的机构应与中征登记公司签署《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应收账款融资信息合作主协议》，登陆平台网站进行在线注册，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注册费，通过身份验证，即可启用用户名及密码，开通用户权限，成为平台参与机构。

**五、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的推出对企业有何好处？**

应收账款债权人、债务人和资金提供方等参与机构加入平台可以沟通融资需求信息，获得更多的交易机会，推动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同时，也可以及时掌握和参与应收账款融资业务的创新，增加与上下游企业的黏性，稳定供应渠道，推动自身业务的发展。

**六、参与机构可以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进行哪些业务操作？**

应收账款债务人可以在平台上传应付账款信息；对平台推送的债权人上传的账款信息进行确认；查看应收账款质押/转让通知等。

应收账款债权人可以在平台上传应收账款信息；对平台推送的债务人上传的账款信息进行确认；上传有效融资需求；查看资金提供方反馈的融资意向信息；填写并发送应收账款质押/转让通知。

资金提供方可以在平台查看平台推送的融资需求信息，并反馈融资意向；查看应收账款质押/转让通知；填写成交单；委托平台代理进行应收账款质押/转让登记等。

**七、平台是否帮助银行对上传账款进行审查？**

平台作为信息服务平台，对参与机构的身份进行严格审查，并准确、及时地推送平台参与机构上传或填写的相关信息，对参与机构上传的账款进行格式与形式上的规范，但不对账款的真实性进行审查。银行等资金提供方可以利用在平台获取的信息开展业务，但要做好贷前尽职调查，自行承担融资交易风险。

**八、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与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系统之间是什么关系？**

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系统是征信中心根据《物权法》第228 条的授权建设的，为应收账款质押融资的当事人办理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并具有物权登记的法律效力。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是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系统业务的延伸，为应收账款的债权人、债务人和资金提供方等参与机构提供融资信息服务。参与机构可以自愿选择加入平台获取应收账款信息，开展融资业务。借助平台与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系统的接口优势，中征登记公司可为参与机构提供代理应收账款质押和转让登记服务，实现应收账款权益的快速登记。

**九、参与机构如何通过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合法合规地开展业务？**

参与机构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按照加入平台时与中征登记公司签署的有关协议的约定，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和金融监管部门的要求，合法、合规地在平台上开展业务。应收账款债权人和债务人应上传或确认具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合法有效的应收账款。资金提供方应利用平台提供的信息，做好尽职调查、自行做出交易决策并承担交易风险。中征登记公司将对平台参与机构身份的真实性进行严格审查，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平台安全运行，确保平台收集的信息仅在参与机构之间定向传送，保护信息安全。

**十、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如何收费？**

作为金融基础设施，平台运营不以盈利为目的。现阶段仅在参与机构注册时，收取100元注册费，目的在于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核实参与机构的真实身份。除此之外，目前平台提供的其他服务不收费。

**十一、目前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运行情况如何？未来发展方向是什么？**

截至2014年2月6日，已有141家机构加入平台，其中应收账款债务人企业84家、应收账款债权人企业29家、资金提供方28家；平台累计上传账款186笔，合计金额4.7亿人民币；经债务人确认的账款177笔；累计推送有效融资需求12笔；累计促成融资交易2笔，合计融资金额1.15亿元人民币。

征信中心将充分发挥专业机构的优势，根据市场需求，不断优化完善平台功能，创新产品与服务。在人民银行总行的指导与支持下，在各界企业和金融机构的共同努力下，平台将成为业务覆盖全国、产品和服务完善的、服务中小企业的金融基础设施。